



PACIFIC PLYWOOD HOLDINGS LIMITED

太平洋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7)

董事退任

太平洋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接獲彭楚京先生(「彭先生」)按上市規則第13.51(2)段之規定發出之函件。彭先生於函件內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終止出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事宜。

誠如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零五年三月二日、二零零五年三月七日、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九日之公佈所披露，彭先生已透過法律代表就被撤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之決定提出反對。本公司已委聘法律代表處理有關彼與本公司訂立之服務合約及任何其他可能因該服務合約、其被撤任董事總經理及退任本公司董事所產生事宜之法律問題。

彭先生與本公司最終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九日訂立協議。本公司同意並已向彭先生支付合共63,500美元，該款項乃參照(惟本公司不承認)彭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之服務合約付款六個月代通知薪金及累計之未提取假期計算。該協議構成彭先生已經或可能於日後就彼獲聘用、留任或離任為僱員及／或董事職務或因終止聘用、離任董事或其他原因所產生之任何其他事宜而對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作出申索(不論根據普通法、法規、規例或其他規定)之全面及最終解決。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黃進益先生(董事長)
黃種嘉先生(董事總經理)
廖運光先生(總裁)
余建得先生

非執行董事

Sudjono Halim先生
丘彬和先生
陳忠義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汝基烏斯曼先生
黃國松先生
魏國銓先生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黃種嘉

香港，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